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法律法规”）以及《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基于我们客观、独立判断，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

1、《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拟定、审议程序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不存在《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激励对象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授予安排（包括授予额度、授予日期、行权条件、行权价格、行权期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综上，我们全体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对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我们认为：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指标分为两个层次，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经过合理预测并兼顾本激励计划的激励作用，公司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设定了科学、合理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

除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外，公司对个人还设置了严密的绩效考核体系，能够对激励对象的工作绩效做出较为准确、全面的综合评价。公司将根据激励对象前一年度绩效考评结果，确定激励对象个人是否达到行权条件。


综上，我们全体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并同意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何艳青

(本页无正文，为《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本页无正文，为《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text '独立董事签字：'.